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西北區

承辦人：林惠玲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400

傳真：02-27205627

電子信箱：boe4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人字第110310091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生局原函影本及聯絡資訊各1份（18022602_11031009122_1_ATTACH1.pdf、
18022602_11031009122_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本府衛生局為免於流感病毒威脅，請轉知貴屬符合公費對象之員工儘速接種流感疫苗，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衛生局110年11月5日北市衛疾字第11030563363號函辦理。
- 二、110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分2階段開打，第1階段於10月1日起開打，第2階段自11月15日開始；除50至64歲無高風險慢性病成人接種時間於第2階段外，其餘對象均於第1階段接種；旨揭對象則可至本市聯合醫院及其附設院外門診部或於本市市政大樓流感疫苗設站期間免費接種，請貴機關學校轉知旨揭對象攜帶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員工證)及健保卡。
- 三、本市流感疫苗合約醫療院所亦提供符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接種計畫之公費對象施打流感疫苗，請機關學校宣導符合公費對象之所屬員工攜帶相關證件前往接種，或於本

內湖高中 1101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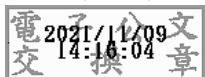
MXAA1106011049

市市政大樓提供流感疫苗接種設站時接種。

四、檢附衛生局原函影本及聯絡資訊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臺北市立圖書館、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除外)、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



裝

訂

線



公文文號：1106011049

主旨：函轉本府衛生局為免於流感病毒威脅，請轉知貴屬符合公費對象之員工儘速接種流感疫苗，請查照。

★意見欄

1.內湖高中 內湖高中各組室 人事助理員 張甄珍 送陳/會 110/11/11 08:43:33

一、本案係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轉市府衛生局為免於流感病毒威脅，請轉知符合公費對象之員工儘速接種流感疫苗一案。

二、公告周知，文存查。

2.內湖高中 內湖高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吳佩珊 送陳/會 110/11/11 09:02:29

一、本案係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函轉市府衛生局為免於流感病毒威脅，請轉知符合公費對象之員工儘速接種流感疫苗一案。

二、公告周知，文存查。

3.內湖高中 內湖高中各組室 秘書 周佩瑛 決行 110/11/11 09:51:39

如擬

TAIPEI
臺北